

# 西安炬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

##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扫描二维码  
查阅公告全文

### 重要提示

西安炬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炬光科技”、“发行人”或“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会”)颁布的《关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的实施意见》(证监会公告〔2019〕2号)、《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证监会令〔第17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上证发〔2021〕76号)(以下简称“《实施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发行与承销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证发〔2021〕77号)(以下简称“《承销指引》”)、《上海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实施细则》(上证发〔2018〕40号)(以下简称“《网上发行实施细则》”)、《上海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上证发〔2018〕41号)(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实施细则》”)、中国证券业协会颁布的《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规范》(中证协发〔2021〕213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中证协发〔2018〕142号)以及《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中证协发〔2019〕149号)等相关规定,以及上交所有关股票发行上市规则和最新操作指引等有关规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初步询价及网上、网下发行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负责组织实施。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在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处进行,初步询价和网下申购均通过上交所IPO网下申购电子平台(以下简称“网下申购平台”)进行,网上发行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告。关于初步询价和网下发行电子化的详细规定,请查阅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公布的《网下发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网址(<http://www.sse.com.cn/disclosure/listedinfo/listing/>、<http://www.sse.com.cn/ipohome/>)查阅公告全文。

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西安炬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	炬光科技
股票代码/网下申购代码	688127/78767
网下申购简称	炬光申购
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定价方式	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申购
本次发行数量(万股)	2,249.00
发行信息表(本4页)	8,996.00
本次发行数量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25.00%
高比例红筹比例(%)	1.0095
四数孰低值(元/股)	95.0380
本次发行价格(元/股)	78.69
本次发行价格是否超出四数孰低值,以及超出幅度(%)	否
发行人承诺(包括募集资金用途 2020 年度研发投入不低于营业收入的 10% 且不低于最近一年末研发投入的 10% 且不低于最近一年末研发投入的 10%)	92.33
其他披露事项(如有)	不适用
所属行业名称及行业代码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C39
所属行业 T-3 日静态市盈率(倍)	49.53
根据发行价格确定的拟认购战略配售数量(万股)	227.9444
根据发行价格确定的拟认购战略配售数量占本次发行总量的比例	10.14
战略配售认购后网下发行数量(万股)	1,447.5656
战略配售认购后网上发行数量(万股)	573.4500
网下每笔申购数量上限(万股)(申购数量不超过 10 万股)	200.00
网上每笔申购数量上限(万股)(申购数量不超过 500 万股)	9.55
网下申购数量上限(万股)	176,973.81
网下申购数量上限(万股)	0.50
网下申购数量上限(万股)	0.50
本次发行重要日期	
网下申购日及起止时间	2021 年 12 月 15 日(T+1) 9:30-15:00
网上申购日及起止时间	2021 年 12 月 16 日(T+2) 9:30-15:00
网下缴款日及截止时	2021 年 12 月 17 日(T+3) 10:00
网上缴款日及截止时	2021 年 12 月 17 日(T+3) 10:00
备注:	1、“四数孰低值”指网下投资者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有效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和养老金余额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中的最低值。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认真阅读本公告及在2021年12月14日(T-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的《西安炬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投资风险特别公告》(以下简称“《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本公告仅对股票发行事宜扼要说明,不构成投资建议。投资者欲了解本次发行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2021年12月7日刊登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的《西安炬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意向书》(以下简称“《招股意向书》”)。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此提醒投资者特别关注《招股意向书》中“重大事项提示”和“风险因素”章节,充分了解发行人的各项风险因素,自行判断其经营状况及投资价值,并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发行人受政治、经济、行业及经营管理水平的影响,经营状况可能会发生变化,由此可能导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事宜将另行公告。

一、初步询价结果及定价  
西安炬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3364号)。发行人股票简称“炬光科技”,扩位简称为“西安炬光科技”,股票代码为“688127”,该代码同时用于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及网下申购,本次发行网上申购代码为“78767”。

本次发行采用战略配售、网下发行和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一)初步询价情况

1. 总体申购情况  
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期间为2021年12月10日(T-3日)9:30-15:00。截至2021年12月10日(T-3日)15:00,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通过上交所网下申购平台共收到460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1,707个配售对象的初步询价信息,报价区间为34.00元/股-135.68元/股,拟申购数量总和为5,685,740.00万股。配售对象的具体报价情况请见本公告“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

2. 投资者核查情况  
根据2021年12月7日刊登的《西安炬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公布的参与初步询价的网下投资者条件,经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核查,有8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9个配售对象未按要求提供审核材料或提供材料但未通过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资格审核;16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6个配售对象属于未通过配售范围;有6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04个配售对象未按要求在询价开始前提交定价依据和建议价格或价格区间。以上20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共计129个配售对象的报价已被确定为无效报价予以剔除,对应拟申购数量总和为52,090.00万股。具体参见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中被标注为“无效报价”的部分。

剔除以上无效报价后,其余454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1,578个配售对象全部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规定的网下投资者的条件,报价区间为40.79元/股-135.68元/股,对应拟申购数量总和为5,633,650.00万股。

(二)剔除最高报价情况

1. 剔除情况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依据剔除上述无效报价后的询价结果,按照发行价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并计算出每个价格上所对应的累计拟申购总量后,同一申购价格上按配售对象的拟申购数量由小到大,同一申购价格同一拟申购数量的按申报时间由晚至早,同一拟申购价格同一拟申购数量同一申购时间(申购时间以上交所网下申购平台记录为准)按上交所网下申购平台自动生成的配售对象顺序从后到前的顺序排序,剔除拟申购总量中报价最高部分的申购,剔除的拟申购量不低于符合条件的所有网下投资者拟申购总量的1%。当拟剔除的最高申报价格部分中的最低价格与确定的发行价格相同时,对该价格上的申报可不再剔除。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及网上申购。

经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一致,将拟申购价格高于130.00元/股(不含130.00元/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130.00元/股的配售对象中,申购数量低于700万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130.00元/

股,申购数量为700万股的,按照申购时间从晚到早,将申购时间晚于2021年12月10日14:38:22.683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130.00元/股,申购数量为700万股的,且申购时间均为2021年12月10日14:38:22.683的配售对象,按上交所网下申购平台自动生成的配售对象从后到前的顺序剔除2个配售对象。以上共计剔除157个配售对象,对应剔除的拟申购总量为56,870.00万股,占本次初步询价剔除无效报价后申报申报总5,633,650.00万股的1.0095%。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及网上申购。具体剔除情况请见“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中备注为“高价剔除”的部分。

2. 剔除后的整体报价情况  
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参与初步询价的投资者为452家,配售对象为11,421个,全部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规定的网下投资者的参与条件。本次发行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剩余报价拟申购总量为5,576,780.00万股,整体申购倍数为4,167.37倍。

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详细报价情况,具体包括投资者名称、配售对象信息、申购价格及对应的拟申购数量等资料请见“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

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拟申购数量如下:

类别	报价中位数(元/股)	剔除后中位数(元/股)
网下机构投资者	101.0000	96.8286
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	99.3700	95.0380
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公募基金、社保基金	99.3700	95.0383
私募基金	101.0700	94.9993
保险公司	98.0000	98.9051
证券公司	100.5000	98.9345
财务公司	82.0000	82.0000
信托公司	101.2900	101.1213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99.3700	90.6162
私募基金	101.1700	99.5531

(三)发行价格的确定  
在剔除无效报价以及最高报价部分后,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网下发行询价报价情况,综合评估公司合理投资价值,可比公司二级市场估值水平、所属行业二级市场估值水平等因素,充分考虑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78.69元/股。本次确定的发行价格未超出四数孰低值。相关情况详见2021年12月14日(T-1日)刊登的《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此次发行价格对应的市盈率:

1. 152.26倍(每股收益按照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 271.74倍(每股收益按照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 203.01倍(每股收益按照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4. 362.33倍(每股收益按照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本次发行价格确定后发行人上市市值为70.79亿元,大于人民币15亿元,发行人2020年度营业收入35,987.78万元。发行人2018年、2019年和2020年营业收入分别为35,480.96万元、33,498.30万元和35,987.78万元,三年累计营业收入为104,967.04万元。发行人2018年、2019年和2020年研发费用分别为5,458.09万元、7,487.05万元和6,989.71万元,三年累计研发费用为19,934.85万元,最近三年累计研发费用占最近三年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为18.99%,满足在招股书中明确选择的市值标准与财务指标上标准,即《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2.1.2条第(二)项的标准;

(二)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15亿元,最近一年营业收入不低于人民币2亿元,且最近三年累计研发投入占最近三年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不低于15%”

(四)有效报价投资者的确定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规定的有效报价确定方式,拟申报价

格不低于发行价格78.69股,符合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事先确定并公告的条件,且未被高价剔除的配售对象为本次发行的有效报价配售对象。

本次初步询价中,34家投资者管理的1,012个配售对象申报价格低于本次发行价格78.69元/股,对应的拟申购数量为642,440.00万股,详见附表中备注为“低价剔除”的部分。

因此,本次网下发行提交了有效报价的投资者数量为419家,管理的配售对象数为10,409个,对应的有效拟申购数量总和为4,934,340.00万股,为回拨前网下初始发行规模的3,687.30倍。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名单、拟申购价格及拟申购数量请参见本公告“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可以且必须按照本次发行价格参与网下申购。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配售对象有效报价投资者及管理的配售对象是否存在禁止性情形进行进一步核查,投资者应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要求进行相应的配合(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公司章程等工商登记资料、安排实际控制人访谈,如提供相关自然人主要社会关系名单,配合其它关联关系调查等),如拒绝配合或其提供的材料不足以排除其存在上述禁止性情形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拒绝向其进行配售。

(五)与行业市盈率和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比较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中的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截至2021年12月10日(T-3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49.53倍。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相近的可比上市公司市盈率水平具体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20年扣非前EPS(元/股)	2020年扣非后EPS(元/股)	T-5日收盘价(元/股)	T-5日收盘价/扣非后EPS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后)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前)
300747.SZ	锐科激光	0.7971	0.5722	62.68	92.30	109.54	
688055.SH	亚香普	0.4771	0.2263	66.50	139.38	293.86	
688151.SH	联瑞光电	0.2238	0.1390	49.95	223.19	339.35	
688127.SH	炬光科技	0.5453	0.3972	20.29	44.66	51.08	
603225.SZ	福晶科技	0.3361	0.3051	17.94	53.38	58.80	
BYD.O	比亚迪	-	-	68.82	-	-	-
VELDY	VELODYNELIDAR	-	-	5.26	-	-	-
COHR.O	COHERENT	-	-	149.99	265.79	-	177.92
	均值					110.58	175.09

数据来源:Wind资讯,数据截至2021年12月10日(T-3)。

注1:2020年扣非前/后EPS计算口径:2020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T-3日(2021年12月10日)总股本。

注2:II-VI, VELODYNELIDAR, COHERENT之EPS单位为美元/股,收盘价单位为美元/股。

本次发行价格78.69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0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摊薄后市盈率为362.33倍,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发行人所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静态市盈率平均水平,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股票种类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1.00元。

(二)发行数量和发行结构  
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2,249.00万股,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5.00%,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本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8,996.00万股。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337.3500万股,占发行总规模的15%,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全部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227.9844万股,占发行总规模的10.14%,初始战略配售股数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109.3656万股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1,447.5656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1.63%;网上发行数量为573.45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8.37%。最终网下、网上初始发行合计数量2,021.0156万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下转C8版)

# 西安炬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炬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炬光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注册(证监许可〔2021〕3640号文同意注册)。

经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或“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2,249.00万股,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本次发行将于2021年12月15日(T日)分别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和网下申购电子平台实施。发行人和主承销商特别提请投资者关注以下内容:

1.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战略配售、初步询价及网上网下发行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负责组织;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通过上交所的网下申购电子化平台实施;网上发行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

2.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

3. 初步询价结束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西安炬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规定的剔除规则,在剔除不符合要求投资者报价的初步询价结果后,将拟申购价格高于130.00元/股(不含130.00元/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130.00元/股的配售对象中,申购数量低于700万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130.00元/股,申购数量为700万股的,按照申购时间从晚到早,将申购时间晚于2021年12月10日14:38:22.683的配售对象,按上交所网下申购平台自动生成的配售对象从后到前的顺序剔除2个配售对象。以上共计剔除157个配售对象,对应剔除的拟申购总量为56,870.00万股,占本次初步询价剔除无效报价后申报总5,633,650.00万股的1.0095%。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及网上申购。

4.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评估发行人合理投资价值,本次公开发行的股份数量、可比公司二级市场估值水平、所属行业二级市场估值水平、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78.69元/股,投资者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投资者请按此价格在2021年12月15日(T日)进行网上和网下申购,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其中,网下申购时间为9:30-15:00,网上申购时间为9:30-11:30,13:00-15:00。

5. 本次发行价格78.69元/股对应的市盈率为:

1. 152.26倍(每股收益按照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 271.74倍(每股收益按照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 203.01倍(每股收益按照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4. 362.33倍(每股收益按照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

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6. 敬请投资者关注以下情况,并据此判断本次发行定价的合理性。

(1)本次发行的价格78.69元/股,低于网下投资者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剩余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以下简称“公募基金”)、社保基金投资管理人管理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和基本养老金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的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下简称“四数”)的孰低值95.0380元。

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次发行价格与网下投资者报价之间存在的差异,网下投资者报价情况详见同日刊登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的《西安炬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

(2)本次发行价格78.69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0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摊薄后市盈率为362.33倍,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静态市盈率,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中的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截至2021年12月10日(T-3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49.53倍。

截至2021年12月10日(T-3日),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1-3月扣非前EPS(元/股)	2020年扣非前EPS(元/股)	2020年扣非后EPS(元/股)	2020年收盘价(元/股)	2020年静态市盈率(扣非后)	2020年静态市盈率(扣非前)
300747.SZ	锐科激光	0.7971	0.5722	0.5722	92.30	109.54	
688055.SH	亚香普	0.4771	0.2263	0.2263	139.38	293.86	
688151.SH	联瑞光电	0.2238	0.1390	0.1390	223.19	339.35	
688127.SH	炬光科技	0.5453	0.3972	0.3972	44.66	51.08	
603225.SZ	福晶科技	0.3361	0.3051	0.3051	53.38	58.80	
BYD.O	比亚迪	-	-	-	-	-	-
VELDY	VELODYNELIDAR	-	-	-	-	-	-
COHR.O	COHERENT	-	-	-	149.99	265.79	177.92
	均值					110.58	175.09

数据来源:Wind 资讯,数据截至2021年12月10日(T-3)。

注1:以上数字计算如有差异为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造成。

注2:2020年扣非前/后EPS=2020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母净利润/T-3日总股本。

注3:II-VI, VELODYNELIDAR, COHERENT之EPS单位为美元/股,收盘价单位为美元/股。

(3)本次发行价格确定后,本次网下发行提交了有效报价的投资者数量为419家,管理的配售对象数为10,409个,有效拟申购数量总和为4,934,340.00万股,为回拨前网下初始发行规模的3,687.30倍。

(4)根据《西安炬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意向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需求金额为101,021.45万元,本次发行价格78.69元/股对应的募集资金需求金额为176,973.81万元,高于前述募集资金需求金额。

(5)任何投资者如参与申购,均视为其已接受发行价格,如对发行定价方法和发行价格有任何疑问,建议不参与本次发行。

(6)投资者应当充分关注定价市场化蕴含的风险因素,了解股票上市后可能存在股价跌破发行价的风险,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强化价值投资理念,避免盲目炒作。监管机构、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均无法保证股票上市后股价不会跌破发行价。

7. 按本次发行价格78.69元/股和2,249.00万股的新股发行数量计算,预计发行人募集资金总额176,973.81万元,扣除预计为13,709.05万元(不含税)的发行费用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163,264.76万元。

本次发行存在因取得募集资金导致净资产规模大幅增加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模式、经营管理和风险控制能力、财务状况、盈利水平及股东长远利益产生重要影响的风险。

8. 本次网下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公募基金、养老金、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的10%账户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

战略配售方面,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获配股票限售期为24个月,其他战略投资者获配股票的限售期为12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